



广州市海珠区 **2021**
水资源公报



广州市海珠区水务局



 广州市海珠区 2021
水资源公报

主办单位：海珠区水务局
编辑单位：广东省水文局广州水文分局
审 定：马 俊
审 查：王质军 郑容光
校 核：李春雨 刘钊毅
主 编：朱昆鹏 钟少珍
责任编辑：刘 玥 梁颖珊
编 辑：陈 慈 王 宁 张明亮 黄小兰 林奕珊
资料来源：海珠区水务局
广东省水文局广州水文分局
海珠区统计局

目 录

CONTENTS

综述	01
水资源开发与利用	02
重要水事	07

综述

海珠区位于广州市区南部，四面为珠江广州河段环抱，北部与荔湾区、越秀区、天河区隔江相邻，东部、西部、南部分别与黄埔区、番禺区相望。区域的主体为海珠岛（河南岛），此外还有官洲岛和丫髻沙岛。目前海珠区辖18个行政街道：赤岗、新港、滨江、素社、海幢、凤阳、龙凤、沙园、瑞宝、江海、南华西、南石头、江南中、昌岗、南洲、琶洲、官洲、华洲。

2021年，海珠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2405.16亿元，比2020年增加15.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37亿元，与2020年相比减少29.0%；第二产业增加值423.68亿元，增加23.5%；第三产业增加值1980.11亿元，增加13.7%。

2021年海珠区总供水量28059万 m^3 ，与2020年相比增加了2.0%。从水源结构上来看，为地表水源供水和其他水源供水。从用水性质来看，农业用水1307万 m^3 ，占总用水量的4.7%；工业用水1344万 m^3 ，占总用水量的4.8%；城镇公共用水10113万 m^3 ，占总用水量的36.0%；居民生活用水14727万 m^3 ，占总用水量的52.5%；生态环境用水568万 m^3 ，占总用水量的2.0%。

2021年海珠区人均用水量154.0 m^3 ，万元GDP用水量11.67 m^3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5.53 m^3 ，农田灌溉亩均用水量810.0 m^3 ，城镇居民生活用水量221.5L/人·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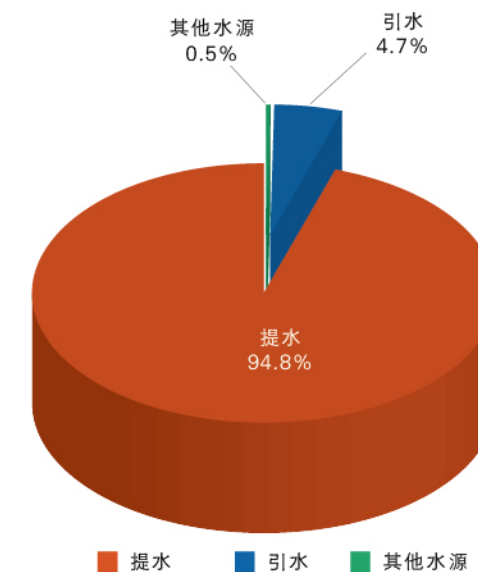
2021年海珠区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主要指标：用水总量、万元GDP用水量和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分别为2.81亿 m^3 、11.67 m^3 和5.53 m^3 。

水资源开发利用

供水量

供水量是指各种水源工程为用户提供的包括输水损失在内的毛供水量，按地表水源、地下水源和其它水源（污水处理再利用和集雨工程供水量）统计。

2021年海珠区总供水量28059万 m^3 ，与2020年相比增加了2.0%。从水源结构上来看，为地表水源供水和其他水源供水。其中提水供水量26608万 m^3 ，占总供水量的94.8%。引水供水量1307万 m^3 ，占总供水量的4.7%。其他水源供水量为144万 m^3 ，占总供水量的0.5%。



2021年海珠区各类型水源供水比例图

用水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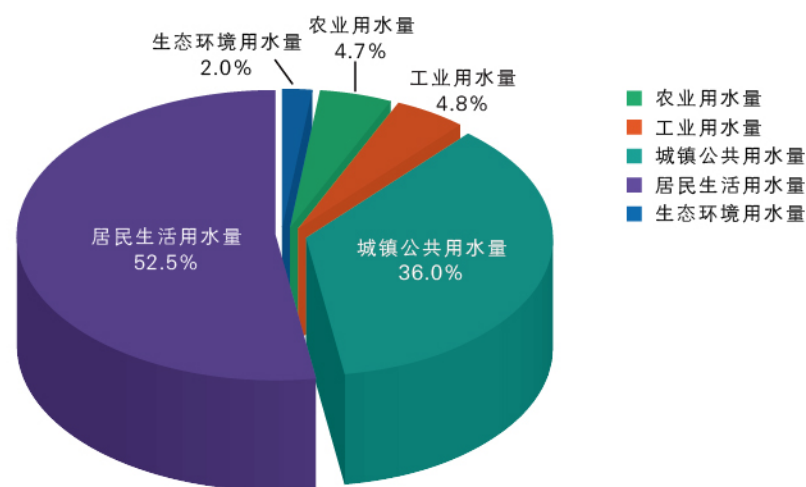
用水量是指分配给用户的包括输水损失在内的毛用水量，按农业、工业（包含一般工业和火电）、城镇公共、居民生活和生态环境五大类用水统计。农业用水包括农田灌溉用水和林牧渔畜用水；工业用水为取用的新水量，不包括工业内部的重复利用水量；城镇公共用水包括建筑业和商业贸易、餐饮住宿、交通运输、机关团体等服务业用水；居民生活用水包括城镇居民和农村居民生活用水；生态环境用水包括城镇环境和农村生态用水。

2021年海珠区总用水量28059万 m^3 ，比2020年增加了2.0%。其中农业用水1307万 m^3 ，占总用水量的4.7%；工业用水1344万 m^3 ，占总用水量的4.8%；城镇公共用水10113万 m^3 ，占总用水量的36.0%；居民生活用水14727万 m^3 ，占总用水量的52.5%；生态环境用水568万 m^3 ，占总用水量的2.0%。按生产（农业、工业及城镇公共合计）、生活和生态分类组成：生产用水12764万 m^3 ，占总用水量的45.5%；生活用水14727万 m^3 ，占总用水量的52.5%；生态用水568万 m^3 ，占总用水量的2.0%。

2021与2020年海珠区各类用水量比较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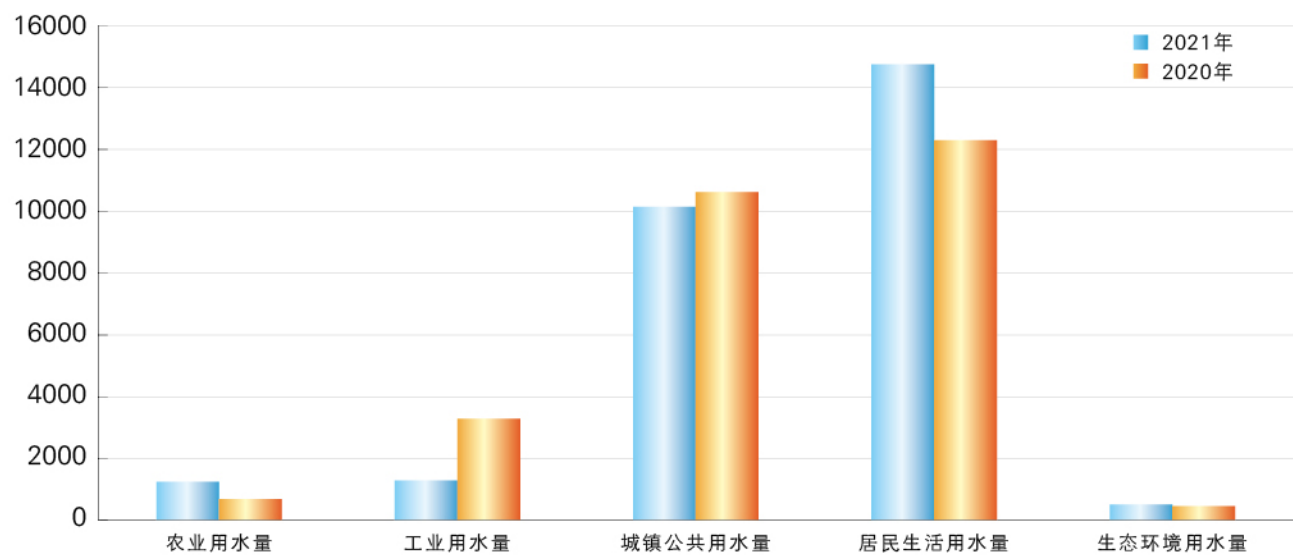
单位：万m³

年份	农业用水量	工业用水量	城镇公共用水量	居民生活用水量	生态环境用水量	总用水量
2021	1307	1344	10113	14727	568	28059
2020	735	3337	10609	12291	529	27501



2021年海珠区各类型用水结构图

用水量 (万m³)



2021年海珠区各类型用水与2020年比较

耗水量

用水消耗量是指在输水、用水过程中，通过蒸腾蒸发、土壤吸收、产品带走、居民和牲畜饮用等形式消耗掉而不能回归到地表水体或者地下含水层的水量。农业用水消耗量为毛用水量与地表、地下回归水量之差，工业、生活、城镇公共用水消耗量为其取水量与废污水排放量之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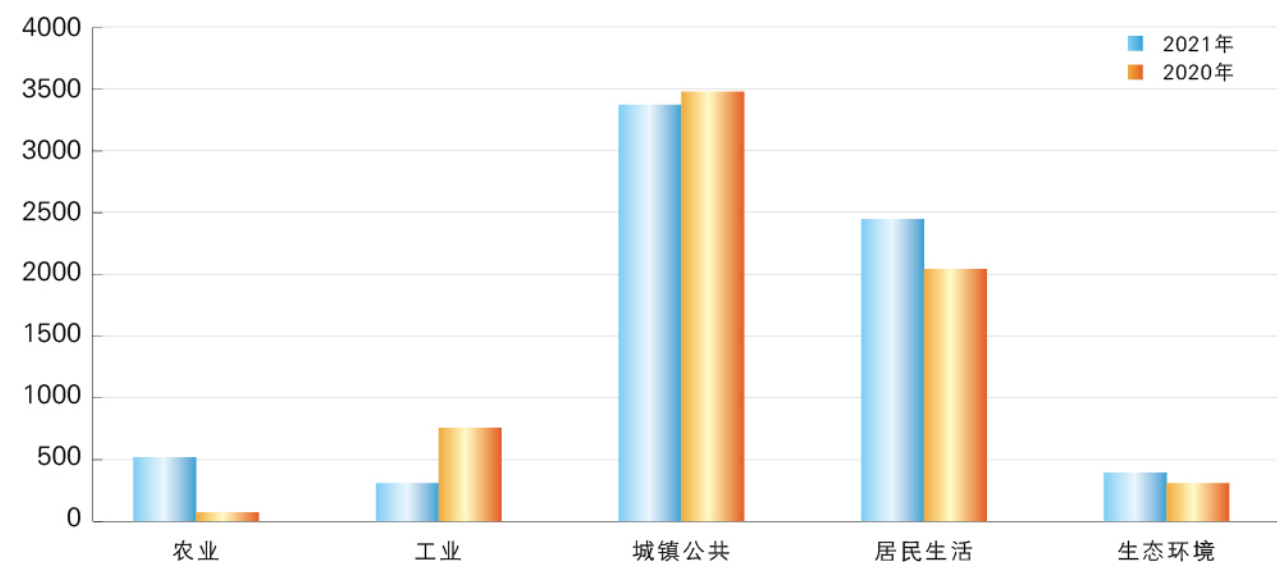
2021年海珠区耗水量为7027万m³，比2020年增加了6.0%。其中农业耗水量520万m³，占总耗水量的7.4%；工业耗水量302万m³，占总耗水量的4.3%；城镇公共耗水量3373万m³，占总耗水量的48.0%；居民生活耗水量2445万m³，占总耗水量的34.8%；生态环境耗水387万m³，占总耗水量的5.5%。与2020年相比，农业耗水量增加了752.5%；工业耗水量减少59.8%；城镇公共耗水量减少3.0%；居民生活耗水量增加19.9%；生态环境耗水量增加29.0%；海珠区综合耗水率为25.04%，比2020年增加0.93%。

2021年海珠区耗水量与2020年比较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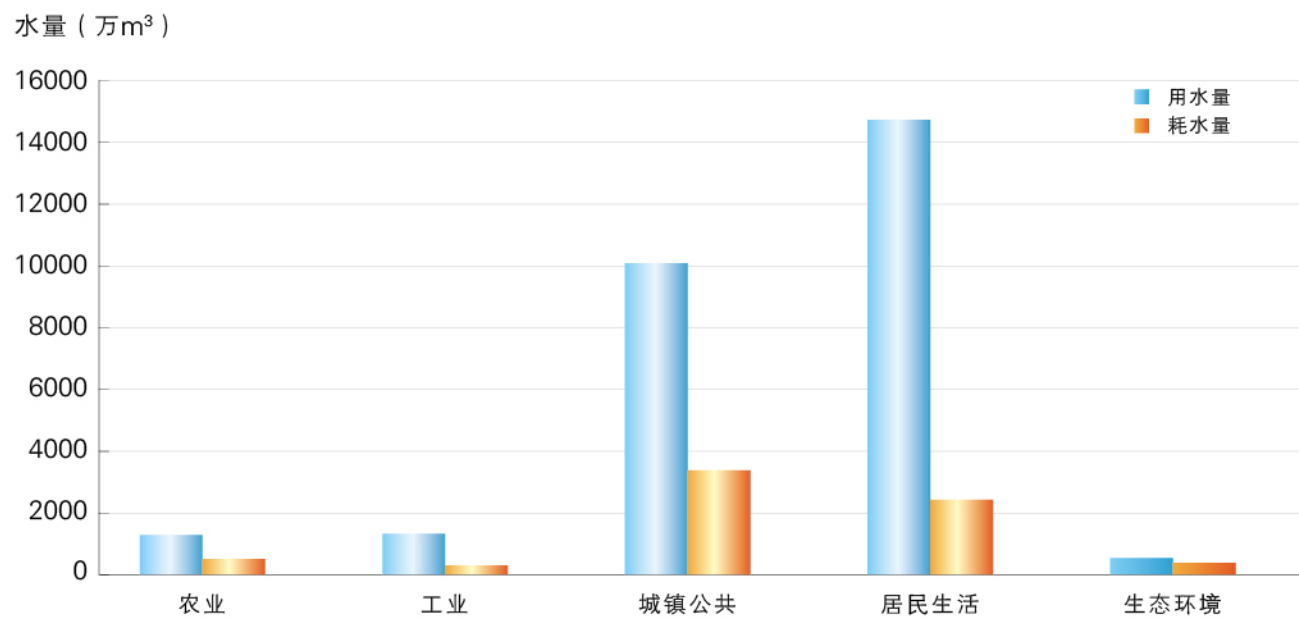
单位：万m³

年份	农业	工业	城镇公共	居民生活	生态环境
2021年	520	302	3373	2445	387
2020年	61	751	3477	2040	300
比较(%)	752.5	-59.8	-3.0	19.9	29.0

耗水量 (万m³)



2021年海珠区耗水量与2020年比较图



2021年海珠区用水量与耗水量比较图

水资源开发利用情况

随着产业结构的不断优化调整，重要取水户用水量实时监测的开展，节水意识不断提高，工业和生活用水都得到有效控制，2021年海珠区人均用水量154.0m³，万元GDP用水量11.67m³，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5.53m³，农田灌溉亩均用水量810.0m³，城镇居民生活用水量221.5L/人·d；人均用水量比2020年增加1.4%，万元GDP用水量与2020年相比减少11.6%，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比2020年减少68.6%，农田灌溉亩均用水量比2020年增加63.0%，城镇居民生活用水量增加1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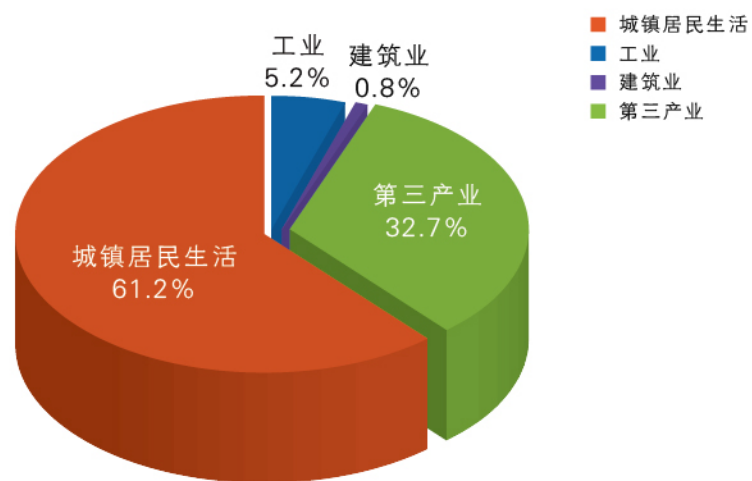
2021年与2020年各项主要用水指标表

年份	人均用水量 (m³/人)	万元GDP用水量 (m³/万元)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m³/万元)	农田灌溉亩均用水量 (m³/亩)	城镇居民生活用水量 (L/人·d)
2021	154.0	11.67	5.53	810.0	221.5
2020	151.8	13.2	17.6	496.8	185.9
比较 (%)	1.4	-11.6	-68.6	63.0	1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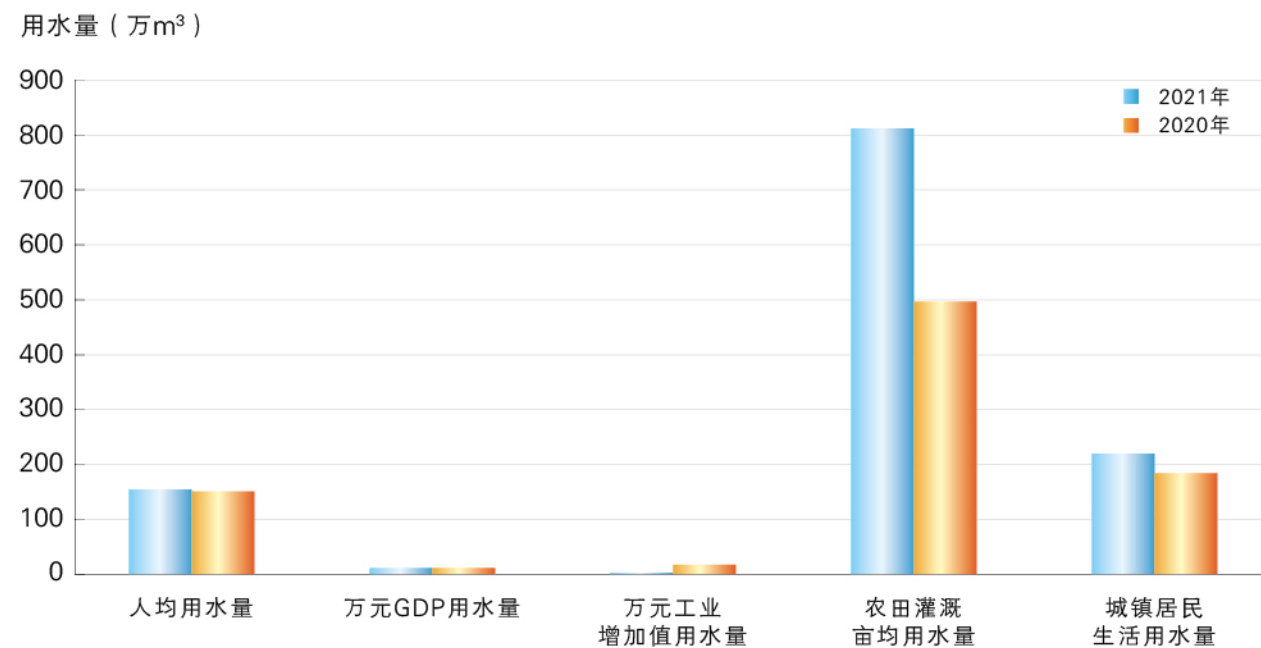
废污水排放量

2021年海珠区用户废污水排放量20064万t，其中工业废水1041万t，占总量的5.2%；城镇居民生活污水12283万t，占总量的61.3%，第三产业6570万t，占总量的32.7%；建筑业污水170万t，占总量的0.8%。

2021年海珠区入河废污水量为14446万m³。



2021年海珠区废污水排放类型结构



海珠区2021年与2020年各项主要用水指标比较

重要水事



1月14日下午，珠三角生态环境保护监察专员办公室主任洪表明同志到海珠区开展环保督察整改重点工作日常监察，现场查看了敦和涌沿线水环境治理工作情况。市生态环境局、区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海珠分局及凤阳街相关负责同志参加。

1月22日下午，刘晨辉区长带队督导调研珠江前航道（广州塔至华南大桥段）跑步道贯通工作，沿途察看了项目建设基础现状。区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



2月5日上午，区委书记蔡澍同志到阅江路调研碧道建设工作。孙伟副区长，区委办、区水务局有关负责同志参加调研。

蔡澍同志沿途察看了阅江路碧道广州塔至琶洲北涌段各节点建设情况，对碧道建设因地制宜构建公共空间，发挥生态凝聚效应予以肯定。现场强调：要统筹各方力量，在环境卫生、绿化



养护、三线下地等方面形成市区合力，共同推动碧道品质提升，更好地服务春节假期到访群众。要继续践行以人为本建设理念，优化休闲游憩和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协调琶洲港澳客运口岸码头同步建设，早日向公众开放。要坚持以建设城央生态宜居区为目标，高标准推动“十四五”期间碧道规划建设，吸引带动更多企业、人才、游客集聚，将海珠环岛碧道打造为展现广州老城市新活力的重要窗口。

2月22日下午，区河长办主任、副区长孙伟同志到台涌和海珠涌调研水环境治理工作，区府办、区河长办、区水务局、江海街、江南中街相关负责同志及村居级河长参加。



4月28日下午，在孙志洋副省长的陪同下，水利部魏山忠副部长到海珠区调研，现场察看了阅江路碧道示范段、珠江前航道堤防达标建设情况，对海珠区以碧道建设为引领推动防洪排涝基础能力建设，践行为民惠民，以水为魂，打造滨水公共空间予以充分肯定。省水利厅王立新厅长，林道平副市长、市水务局龚海杰局长，刘晨辉区长及水利部、省、市、区有关部门负责同志陪同参加。



5月24日下午，重庆市陆克华副市长带队赴海珠区阅江路碧道调研，广州市政协彭高峰副主席、市住建局王宏伟局长，海珠区陈伟锋副区长陪同。陆克华同志一行沿途察看了阅江路碧道各节点建设情况，对海珠区塑造水岸宜漫步、建筑有阅读、城市有温度的环岛都市生活圈予以充分肯定。重庆市、广州市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调研活动。



6月18日下午，孙伟副区长带队到人纸涌、南便涌调研水环境治理情况，区政府办、区河长办、区水务局、南石头街、官洲街相关负责同志参加。



2021年6月21日20时30分，海珠区启动暴雨内涝一级应急响应。区长刘晨辉同志带队前往海珠区西片督导



应急抢险工作，区水务局、市排水公司相关负责人参加检查工作。检查工作主要包括南华中路、民主直街、同福路等积水情况及应急抢险情况。提出工作要求如下：一是提升综合抢险能力，落实市、区、街相关职能部门联动工作；二是提升应急备用能力，落实应急备用工作（如应急备用电源）；三是提高隐患防御能力，落实隐患排查整改工作；四是落实市民安全保障工作，做到应急处置工作平稳有序，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珠江水利委员会到海珠区的重点水利工程石榴岗河水闸、北濠水闸、海珠涌东闸、海珠涌西



闸进行防汛备汛安全检查。现场详细了解了水闸的设备和设施情况、“三个责任人”落实情况、防汛期间安全度汛方案等。



9月28日上午，国家生态环境部挂职市水务局调研员史姝琼带队到海珠国家湿地、石榴岗河、大干围涌开展水环境治理调研工作。史姝琼同志详细了解了海珠区的水系及治水情况，海珠国家湿地的建园历程和生物多样性保育的发展计划，大干围涌的工业污染治理情况等；对我区以党建引领为核心、生态与人文相辅相成、统筹规划与保护多样性齐头并进的生态文明建设理念表示了肯定。区水务局副局长王玉宝、区湿地办、瑞宝街、区河监中心相关单位负责人参加。

8月6日上午，市水务局毛艳荣副局长到海珠区开展防汛安全检查工作，现场检查了黄埔涌



南、北闸、黄埔涌南水闸及珠江后航道堤防，了解海珠区防洪体系达标提升情况，

针对海珠区防汛工作，现场提出：一是排查外江闭合情况，确保达到提升标准，做到外江全线无防汛缺口；二是做好防洪挡板等防汛设施检查工作，建立相关台账，做到底数清、情况明；三是做好汛期河涌调度，落实防汛工作，研判水文、气象信息，及时实施河涌预腾空，保障防汛安全；四是加强防溺水治理，重点巡查溺水隐患点，并做好相关安全措施，杜绝发生溺水事故。

9月15日下午，区委常委、副区长、区河长

办主任陈伟锋同志带队到赤岗涌督导水环境提升工作，区水务局局长马俊同志，副局长王华东同志陪同。



9月18日下午，市委委员、统战部部长王世

彤带队前往赤岗路一号大院督导检查防涝工作情况。区政府、区应急局、区消防救援大队及区水务局相关人员陪同参加。

